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4612号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顾家家居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顾家家居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顾家家居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顾家家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顾家家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顾家家居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闻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思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5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97.31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9,731.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49.0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8,881.9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310010110120100402848 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债券发行登记费用、摇号费用及公证费用 95.1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786.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由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38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8,786.7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7,930.44
	利息收入净额	B2	194.2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8,720.93
	利息收入净额	C2	36.2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6,651.3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30.5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2,365.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865.96
差异[注]		G=E-F	50,500.00

[注]系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5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8年10月18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年产80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的全资子公司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智能公司”）增资63,500万元，并于2018年10月15日与嘉兴智能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3310010110120100402848	727,939.09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	571912554110101	17,931,697.75	活期存款
合 计		18,659,636.8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年产 80 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建设，公司根据目前施工进度及项目整体规划，将该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8,786.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2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651.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0 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	否	108,786.78	108,786.78	108,786.78	8,720.93	56,651.37	52,135.41	52.08	2022 年 9 月	3,140.81	[注]	否
合 计	—	108,786.78	108,786.78	108,786.78	8,720.93	56,651.37	52,135.41	52.0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548.6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								

	过 12 个月。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2018 年 12 月、2019 年 1 月、2019 年 2 月、2019 年 5 月和 2019 年 10 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8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8,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 月、2020 年 6 月、2020 年 9 月、2020 年 10 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5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5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5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因本次募投项目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项目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内完工建设。公司决定对项目计划进度规划进行优化调整，考虑目前施工进度及项目整体规划后，最终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由于募投项目整体暂未完工，故无法计算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登记机关

2021

年03月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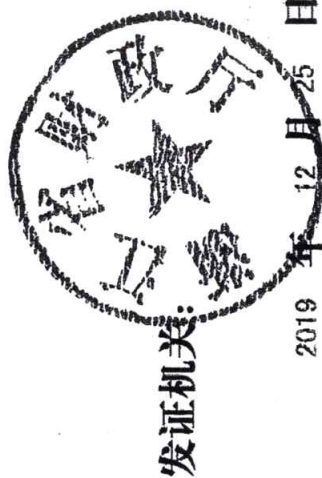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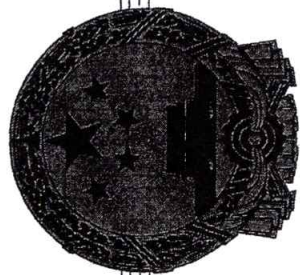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 2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 年 11 月 21 日设立, 2011 年 6 月 28 日转制





证书序号: 0003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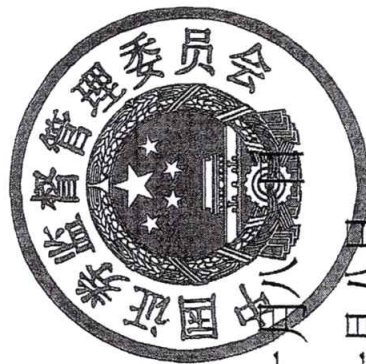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与原件一致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